

中央周刊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
新聞紙類

第六卷 第二十一期

陶百川主編

本刊憲政問題座談會紀錄

地方自治與全民政治

政治家成功之條件

駐印遠征軍軍區歸來

司各德的「劫後英雄傳」

民族大英雄陳璘的事蹟

讀報雜記

邵力子等

崔書琴

黎晉偉

洪本

琴韻譯

簡又文

伊人

國民政府特准設置

資本五百萬元

各種普通儲蓄存款
約建國儲金儲券定期
有獎儲蓄特種有獎儲
蓄各種信託及代理業
務產物水火等險戰時
陸地兵險運輸兵險

中央信託局

業務要目

普通海陸國民保險
代購國內外材料
工業品進口土產出口
印製鈔券印花
辦理運輸
代辦會計業務

總局：重慶第一橫街市場

分局：重慶第一橫街市場

代辦處：遍設國內外各地

訂者接辦本刊即將三年

三年來的編輯方法，迭嘗嘗試，頗收良效。其中最主要的，有第一年的「五類分配法」，第二年的「特輯」制，和現在開始試辦的「座談」紀錄。以本期發表的憲政運動座談紀錄而論，「座談」辦法成效很好。現正準備來一個「改進社會風氣」座談會，並將座談紀錄發表於二月中旬的本刊，作為新生活運動八週紀念的禮物。

編者小言

「劫後英雄傳」是繼鄧學稼先生之後所介紹的西洋文學名著提要。不知讀者興趣如何。

本刊桂林分社因各種原因，辦得不很健全。現在原任經理業已辭職，另請胡星耀先生接辦。胡先生曾任本社香港分社經理，成績卓著，預料桂林分社即可有顯著的進步。但在過渡交替時期，少不得要停頓三四期，請讀者多多原諒。且長沙分社已停頓了，而且移交也沒有辦清，我們幾次函催前經理邵鴻濤先生，都沒有覆信。茲特（一）公請勸告邵先生速來了楚，並（二）請長沙分社的定戶即向桂林六合路北一里三十五號胡星耀先生處登記。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一月六日出版

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處登記證字第一四二號

本刊憲政問題座談會紀錄

時間：三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下午六時

地點：國民外交協會

出席者：黃炎培先生 潘公展先生 章淵若先生
胡秋原先生 邵力子先生 徐蔚南先生
王造時先生 陶百川先生 陳丙一先生

陶百川先生：今天這個座談會是由中央期刊社主辦。各位發言的紀錄，也將擇要在中閱上發表。

今天諸位惠然蒞臨賜教，本席代表中閱社和中閱的讀者致謝意。今天談話的範圍很廣泛，舉凡憲政運動的時代意義和應行注意之點以及憲法草案的內容和批評，我們都歡迎諸位各抒高見。黃任之先生因事要先退，我們先請黃先生賜教。黃先生說：「以後，我建議照著今天的席次，請章力子先生發言，最後請邵力子先生給我們做結論。」（出席各位先生表示贊成）。

黃炎培先生：這次憲政運動有一個特點，就是它是由 蔣主席發動，由國民黨十一中全會決議的；並非由於在野各黨各派的要求。這點實在值得我們注意。若是和各國憲法史比擬，則與美國法國等國出自人民流血鬥爭的結果者，實不可同日而語。只有美國和蘇聯的和我们這次憲政運動差為相似。但是正唯因其發自當局，外面有些人乃發生懷疑。第一、他們以為政府沒有這嗜好，其中一定道理。其實這種懷疑是錯誤的。國民黨之走這條路，是有源本的，是根據 中山先生的主張的。這在「五

五憲草」的說明書上也寫得很清楚。所以這種懷疑是在於沒有認清國民黨所承受的教命。第二、有人懷疑這次的憲政是否「民意」？我們以為是「民意」的，否則政府何必要人民研究「五五憲草」？民國二十三年、二十四年憲草公佈後，政府也會徵求

選人民的意見，並且還根據各方意見予以修正。而且這也是根據 中山先生的指示：「憲法草案，當隨時宣佈於民衆，以便隨時採擇施行。」所以外面的人實在不用懷疑。對於這次憲政運動，國民黨要負起責任來，全國民衆也要負起責任來。大家誠心誠意，以求在此大時代中選出中國的憲法。

不過我有點擔憂：政府和高級官員對於這次憲政運動的確有誠意，但是中下級一部份不肯官吏却未必如此。他們靠的是無法無天。所以我們一方面要積極提倡憲政，一方面要消極防止不法事件，用法律嚴厲制裁不肯官吏。

陶百川先生：憲政的目的在達成法治和民治，而民治又靠法治來維持。對不肯官吏的違法亂紀，政府自然依法防止，以增進法治，但中間也應有所準備，以迎接憲政時期的實施。黃先生以為民間應設怎樣的準備呢？

黃炎培先生：記得從前我國中學教科書中，有法治的課程。但現在沒有了。我會親眼看到不肯官吏的無法無天，但是可惜老百姓不知道用法律去糾正他們。同時，鄉鎮長做錯的事很多，但是有時並非故意，而是由於他們不知道那些法規。所以以為

行政訓練機關應設大家明法。而在高級中學應設「法制」的課程。

陶百川先生：現在的公民課程中應有一點。

黃炎培先生：是的，不過還應加強。（黃先生因事先退席）

章淵若先生：

宣傳部預備在今年發動憲政研究運動。目的在培養國民對於憲政的常識和他們的政治意識。我有許多意見，涉及政策方面，因為沒有成熟，未便發表。那末所剩下來的是極平凡的了：

第一、憲法總要使其每一字每一條文切實能行。現在有人說他國的憲法如何詳盡美滿。殊不知此乃各國社會文化經濟進步以後水到渠成的結果。史達林在改訂蘇聯的新憲法時，有一個報告，說憲法與政綱宣言不同，憲法是根據事實的基礎來建立的條文。我現在舉蘇聯憲法中的一個例：如「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的增設還沒有到，所以蘇聯憲法是以「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為訂立憲法的基礎。第二、各國憲法的起草，都有許多調整，(adjustment)如美國憲法在起草上有許多調整，在政治上也有許多調整。美國憲法時，有哈爾頓以及習非通，分裂主義和統一主義兩派的調整。法國的憲法，改了十二次之多，更有重大的調整。我們的憲法自然已是一種調整的結果，因為三民主義，根本上便是一種兼籌並包的大綜合主義。但調整的技巧是應該注意的。

陶百川先生：所謂調整，是不是指吸收各方面的意見呢？

章淵若先生：在形式上是調整，但固有的精神仍須貫徹。這便是所謂調整的技巧，否則便毫無宗旨了。還有一點：外國人對中國政治仍有

許多不明瞭或誤解。他們不重視中國憲政實施的程
序。實在講起來，軍政時期是憲政時期的一個段落
；訓政時期更是憲政的一個段落。軍政時期是國民
黨同志流血來灌漑憲政；訓政時期是國民黨同志流
汗來使憲政成長。 (Constitution is Growing)
這句話是現代憲法的通則，各國學問莫不承認。中
國憲政，便是循着這個大原則，大通則，切實推進
。我覺得本黨在軍政訓政的時期愈忙汗來灌漑憲政
，這個重大的事實，不惟要讓中外知道，也要讓後
世知道。全體國民和本黨同志都應知道，中國的憲
政，是本黨同志和全體國民血和汗的結晶，大家要
特別珍視。這是完成憲政的重大前提！

潘公展先生：章先生的最後一點我很贊成。
總說講過，憲政時期還要繼續做時期的工作。章先
生剛才所說的正是這樣。其在訓政時期，我國也

▽中國叢書第四種△

中國四大政治家評傳

蔣廷黻著

定價每冊廿五元 外埠加掛號郵費一成

凡讀過「中國之命運」者，均知蔣廷黻、
章仲淹、張居正、曾國藩四個偉大的政治家，
對我對他們非常推崇。本書就是將他們實行、
思想、事功加以更詳細的評述。印數不多，欲
購請速。

早有根本大法，那就是訓政時期的法。訓政時期約
法，實際上就是臨時憲法。它是經國民會議通過的
。我們在迎接憲政的時候，應該檢討我們應該怎樣
重視約法。第二、中國疆域廣大，人民智識程度又
不齊，加以各地方自治工作，完成亦有先後，因此
我們是否應該注意到建國大綱中所規定的：「凡一
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為憲政開始時期
」。準此規定，則所謂「憲政開始時期」，與憲政
告成時期，其間政府設施亦容有逐漸推進之必要。
所以儘管抗戰勝利後一年，憲政就要開始，但將來
實行起來，我們還得注意實行推進的程度和在憲政
期間繼續執行尚未完成的訓政工作的必要。

章淵若先生：關於憲政時期也可做訓政時期的
工作一點，其實 Dick, Freeman 等也曾說過類似的
話。憲法是跟着民族文化歷史慢慢演變成功的。
是推陳出新的。其次，關於各地程度不同，而不儘
同時行憲，這一點各國立法有先例。如遇編憲法的
須與施行並不同時；有的地方是到了相當時候才
實行的。關於此點，例不勝舉，另詳拙著「論中國
憲法之頒佈實施問題」。

胡秋原先生：在憲法尚未決定以前，討論憲法
是國民的責任和義務。我不敢稍存客氣。所謂憲法
普通規定人民權利和政府組織兩點，照 Oakes and
Manning 的原意，求政府與人民權力的平衡，以求
民權的保障，政府之安定。除此以外，憲法的作用
，應該是訓練國家的政治人才，並使國人有一個發
揮政治本能的機會。於此，我想談到兩個問題：第
一、是訓政與憲政。有些人總以為國民黨要拖長訓
政時期。老實說，那一個政黨不要拿政權呢？但國
民黨還是一個建國的黨。憲政不是十年八年可以成
功的。國民黨之訓政，乃是由上而下推行憲政，訓

政目的不是推延憲政，反之，正是以人力迅速完成
憲政。第二、中山先生發明五權，是把人民的政
權擴充到最高限度，同時建立一個高能政府。這是
一個新的創造。自然任何國家的憲法都是拿既成事實
為基礎的，但是也不可忽視國家的前途。一個沒有
理想的政治，是無生命的。說到憲政本身，我只提
出二點：一、國民大會是代表國民政權的，國民大
會的權，似乎不應限於四權，至少預算案應讓國民
大會討論。國民大會三年開會一次，可以使政府與
人民疏遠，因而有人建議要有所謂議政會。但這可
能成爲一個小獨裁團體的。我以為國民大會至少應
該一年一次。二、中央與省。縣既為自治單位，我
以為省可廢止。爲了軍事經濟，我們可以另外分區
。譬如我們講水利建設也不能以省爲單位。否則，
湖北湖南爲了水利，就會有人希望以鄂爲整。德國
之統一，其方針即使政治區域經濟區域軍事區域
不同一的。以上是我對於憲草的一點意見。此外，
與憲草有關的，也想提出兩點：一、政黨政治問題
。中國將來究竟是多黨還是一黨呢？我以為似乎
多黨的。但是一個國家只有許多小黨，沒有大黨，
是行不通的，所以國民黨應該特別努力。二、我主
張總統或國務員應該由國民代表中產生。

王造時先生：憲草問題我今天不預備說什麼。
我要提出另外幾點：第一、憲法與憲政的關係。我
們過去的失敗，不是憲政的失敗，而是我們沒有實
行憲政。第二、有憲法而沒有根據憲法去行。第三、一
黨專政不是一天造成的，憲政也不是一下子就能達
到最理想的境界。憲政是跟着客觀的社會經濟各種
條件及主觀的努力而演進的，所以我們一面不能忽
視周圍的現實環境，一面應加倍努力，迎頭趕上。

地方自治與全民政治

崔書琴

三民主義新論之十四

一、直接民權與間接民權

在「中華民國建設之基礎」一文裏，中山先生曾指出實行民治的四項方略：（一）地方自治，（二）全民政治，（三）五權分立，（四）國民大會。前二者「皆為直接民權，由人民直接行於憲法」；後二者「皆為間接民權，由代表而行於中央政府」。我們研究他所主張的政治制度時，這個說明是一個極好的出發點。

中山先生在幾次演說裏說明直接民權與間接民權的意義。「從前沒有充分民權的時候，人民選舉了官吏議員之後，便不能夠再問。這種民權是間接民權。間接民權就是代議政體，用代議士去管理政府，人民不能直接去管理政府。」「凡是國家的事情，便不能由議會通過才去執行。如果在議會沒有通過，便不能行。這種政體叫做『代議政體』，所謂『議會政治』。」「民權主義『為政治革命，謂人民直接參加政權。簡言之，即如選舉權、複決權、創制權等，由人民直接行之，非代議制度下之民權也。』由這幾句話看來，政權由人民直接行使時，就是直接民權，由其所舉代表行使時，就是間接民權。如作廣義的解釋，我們還可以說政府的機關若由人民直接控制，便是直接民權，若由其所舉代表代為控制，便是間接民權。

二、地方自治與建國的關係

地方自治是中山先生很早就有的主張。遠於一八九八年他即以人羣自治為政治之極則。「七年後又在同盟會革命方略裏主張，在『約法之治』期間，『每一縣既解軍法之後，軍政府以地方自治權，歸之其地之人民。』民初他曾在幾個城市演說地方自治。民五他更進一步主張在地方上實行『全縣自治』。迨至晚年，他又擬定『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他所要寫的一地方自治的言論看來，但我們由他歷次發表的關於地方自治的言論看來，已可窺知他所了解的地方自治之意義、重要性、應具條件、實施區域、工作項目與實行方法。

依中山先生的說法，所謂地方自治「就是將地方上的事情，讓本地方人民自己去治，政府毫不干涉。」這句話的意思顯然是凡屬於地方自治範圍內的事情，中央政府都可以聽任地方居民自己辦理。地方自治何以值得特別重視呢？因為這是建國的基礎。「地方自治者，國之礎石也。礎不堅，則國不固。」這一點用造屋來比喻，更可以明白。「蓋建設國家，譬如造屋，必先將舊材料拆去，然後可建造新屋；而建造新屋，首重基礎。地方自治乃建設國家之基礎。民國建設後，政治尚未完善。政治之所以不完善，實由於地方自治未發達。若地方自治已發達，則政治即可完善，而國家即可鞏固。」

第三、憲法要承認現實的政治力量，否則這個憲法就很難實行，各種的現實政治力量要在憲政時期有一個適當的安排。第四、憲政的成功與當局的心和決策很有關係。我們這次的憲政運動和英美法各國不同。我們是由執政的國民黨自動承認領導起來的。我們這次憲政運動要接受過去的教訓，一步一步的走，走得慢一點還沒有關係，但最要緊的是：每一步確是要向前進。第五、憲政的成功，還要看一般國民擁護的熱誠和對它的認識。如果沒有擁護的熱誠和認識，那就可能遭遇破壞。拿美國做例子來說，美國總統四年期滿，如不能再度獲選，他不敢不退。因為美國的民眾對憲政有親切的認識和熱情，有非任何個人及政黨所能違反的力量。第六、憲政要成功，一定要想方法得到各黨派及一般國民的贊同。中國最好不需要鬥爭的方式來實行憲政，而需要全國人民及各黨派來幫助政府實行憲政。憲政自然離不開政黨。我以為在野的黨派也應該誠心誠意的幫助政府。在朝黨同時要培養其他政黨，使他們變成友黨，獲得它們的幫助。若沒有像樣的政黨，憲法是无法運用的。政府只要積極領導，向民意之途邁進，我可以說憲政實施的開頭二三十年，領導權仍是離不開國民黨的，這也是國民黨的義務。第七、憲政是朝野共信的國策，我們有了這種共信，就要有互信。在野的人應該相信政府的真誠，而在朝的人亦用不着有何顧慮。在共信互信的空氣下，全國攜手前進，憲政是無不順利的。

徐蔚南先生：章先生所說憲法所強調事實的一點，我認為很對。不過憲法總是說現在已經得到的事物。因為憲法要兌現，自然要建築在現實上。但一定要完成的事物，在憲法中也可訂入，我國

「中西人築屋，有一大異之點，可於其舉行之典禮見之。西人築屋先上樑，西人築屋先立礎。上樑者，注目於最高之處，立礎者，注目於最低之地。注目處不同，其效用自異。吾人作事，當向最上處立志，但必以最低處為基礎。最低之處即所謂根本也。國之本何在？古語曰：『民為邦本。』故建設必自人民始。」這種理論可以用美國的經驗支持。美國在「未獨立以前，十三州已各自為政，而地方自治已極發達。故其立國之後，政治蒸蒸日上，以其政治之基礎，全恃地方自治之發達也。」其正確性同時還可以用拉丁美洲的情形證明。「中美南美之各拉丁人種之殖民地，百十年來亦先後仿美國，而脫離其母國以改建共和。然其政治之不如美國而變態常見者，則全係乎其地方自治之基礎不鞏固也。」地方自治何以是建國之基礎呢？理由也很顯露。欲使人民能對中央行使兵權，他們必須受過訓練，而地方自治是最好的訓練。如「地方自治已成，則國家組織必臻完善。人民亦可本其地方上之政治訓練以與開國政矣。」這也可以說明中山先生為什麼主張以辦理地方自治為訓政時期的基本工作。

實行地方自治有幾個應具的條件。第一是國民革命勝利。第一次全國代表宣言中有云：「夫真正的自治，誠為至當，亦誠適合於民族之需要與精神。然此等真正的自治，必待中國全體獨立之後，始能有成。中國全體尚未獲得自由，而欲一部份先能獲得自由，豈可能耶？故知爭回自治之運動決不能與爭回民族獨立之運動分道而行。自由之中國以內，始能有自由之省。一省以內所有經濟問題、政治問題、社會問題，惟有於全國之規模中始能解決，

則各省真正自治之實現，必在全國國民革命勝利之後，亦已顯然。」中山先生主張的地方自治與所謂聯省自治的區別在此。但這並不是說在國民革命未完全成功以前，地方自治不能開始，而祇是說必須依據國大綱所規定的程序進行。第二是要有自治人才。民十二，中山先生對全國青年聯合會演講時說：「諸君想救國，現在已經知道『地方自治』的方法，又有青年會團體的能力，那麼去實行『地方自治』還缺少甚麼呢？簡單的說，就是要懂『地方自治』中一切細微節目的人才。」他並且勸告聽眾「在青年會，研究體育、智育、德育之外，喜歡做地方事情的人還要組織一個地方自治研究會，或辦一個地方自治學校，來造就這項專門人才。」其實這是他舊有的主張。民五他就說過，如欲實行全民政治，必須「首立地方自治學校，各縣皆選人入學，一二年學成後，即為地方任事。」第三是要有人領導。

中國人民既無地方自治的經驗，當然要有人予以指導。在上述民五演講中，中山先生說：「吾人當為人民之叔孫通，使其皆知民權之可貴。今更請諸公皆為伊尹、周公，輔迪人民，使將民權立穩。」又說：「今日則先由先知先覺者，負開導之責，以此新法為基礎，而教導其人民。內省良知，實無不可對人之處，即稍用嚴厲手段，亦如伊尹之廢太甲耳。」祇有這種領導，纔能使人民培養自治的能力。

關於實行地方自治的區域，中山先生的一貫主張是以「縣」為單位。所謂縣自治，當然不僅是鄉村自治。他雖然很少將縣市並列，但在他的心目中「縣」實包括「市」的意義在內。如果我們說他忽略城市自治，便是大錯。以縣為單位的優點是：自

憲法固然要適應現實所已經得到的，同時也要完成三民主義的一切使命，如在民生方面——我們要做到「平均地權，節制資本。」

邵力子先生：史達林講蘇聯憲法，注意之點，當然值得我們注意，同時我們要知道，史達林新憲法是一九三五年起草，一九三六年通過的。在此以前，一九一八年和一九二四年還各有一個憲法。一九一八年的是蘇俄的憲法，一九二四年的是蘇聯的憲法。這兩次憲法的起草，史達林也都參加，但在那時沒有說這種話。蘇聯新憲法和以前的憲法頗有不同之點，其最大的如承認私有財產，規定合作社公有制，保障集體農場的士地以及每一個農戶可有一塊私有的地等等，而共產黨的地位也在新憲法中確定了。蘇聯新憲法尊重事實減少理想的程度，較舊憲法自進一步；但他的根本理想是始終一貫的。我們在憲法中也必須貫徹三民主義的理想，不可過於遷就事實。關於訓政與憲政，實際可以說祇是程序問題，精神上原是一貫的。我們在訓政時期雖已有憲法，那就是蔣先生所提到的訓政時期約法。我們政府的產生，是完全依照約法的，又如限制人民的自由，也不是沒有法律根據的。如果一般人都能重視約法，違法亂紀的人必然可以少一點。至於現行的限制人民自由的法律，如果覺得有應加改良之處，也當然可以隨時依法修正。對於憲草問題這個題目太大，現在的時間不夠討論。我想先說到我認為最重要的一點：我覺得國民大會最好與政府打成一片，而不與政府成為對立的局勢。照各國的憲政情形看，最理想的是議會與政府打成一片。蘇聯是這樣，英國也可以說是這樣的。不知我們將來是不是有一種最好的方式可以達到這個目的，還是值得研究的。

治比較容易實行，而且可以使其基礎更為穩固。『今假定民權以縣為單位，吾國今不止二千縣。如欲廢亦能盡廢，則至少可為三千縣。三千縣之民權，約三千地之石礎。建國則五十層之崇樓不難建立。』『國家之治，原在於地方。……地方自治之制既日發達，則一省之政治遂於此進步。推之國家亦然。如此做法，將來中國自能日臻強盛與列強相抗衡於地球上。』縣雖是地方自治的單位，但一定祇有縣始能實行自治。一縣的幾個村莊也可以實行。『地方自治當以一縣為充分之區域。如不得一縣，則聯合數村而為二三十里之田野者，亦不可為一試驗區域。……其地之能否試辦，則全視該地人民之思想、知識以為斷。若自治之鼓吹已成熱，自治之思想已普遍，即可開始。』尚未設縣治的地方，如有相當數目的人口，實行自治，也應容許。

例如到蒙古與新疆的移民即可實行自治。『一區之移民為數已足時，應設以自治特權。每一移民應施以訓練，俾能以民主政治的精神經營其個人局部之事業。』

「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指出了以下六項自治工作：清戶口、立機關、定地假、修道路、墾荒地、設學校，但這就是開始時所要試辦的事項。這些事項一如辦有成效，當逐漸推廣及於他事。『所謂他事，即農食、工業、交易、銀行、保險各種合作事業。』此外更有對於自治區域以外之運輸交易，當由自治機關設專局以經營之。『實行法裏所說的自治事項並未將一切的自治工作包括無遺。所以衛生、社會教育、公用事業以及其他宜於由地方居民自己辦理的事情，自然也可以列入自治範圍。而且各地的情形不同，一個地方實行自治時不能不顧及

它的實際需要與特殊環境。民二 中山先生在粵演說「地方自治為社會進步之基礎」時，就特別以「興與背業」，「講求水利」，與「整頓市政」三事勉勵該地人士。由此可知實行地方自治，就工作事項而論，是應該因地制宜的。

三、全民政治的理論

全民政治似乎是 中山先生在民五以後纔有的主張，這種主張是在是年五月十五日與十七日兩次演講時首次提出的。自那時起，全民政治便成了民權主義的重要部份。民八國民黨各領袖所辦的建國雜誌介紹了好幾篇歐美學者關於全民政治的論著。其中最使中山先生稱賞的是威爾遜所著而由羅仲愷氏譯出的 Government by All the People。因為他在「中華民國建設之基礎」與民權主義第六講裏都會向讀者與聽眾介紹。其實「全民政治」的譯名即係由此而來。此外他還使用「直接民權」(Direct Democracy)與「衆民政治」(Popular Government)二語。這兩個名詞與「全民政治」是可以互用的。

我們要明瞭 中山先生何以主張直接民權，必須先略述在他開始主張以前這層制度在歐美各國的歷史。直接民權不是近代纔有的。古代的民主國家實行的都是直接民權。這種制度在瑞士各國連續使用也已很久，但在美國是比較晚近的發展。有幾州的人民因為不滿於議會的工作，所以都要求採用直接立法制度。首先實行的是內布拉斯加州。依該州一八九七年頒佈的法律，各城市人民均可就本州法律行使創制權與複決權。次年南達科他州也修改憲法，規定全州與各地方團體的創制權與複決權。

入二十世紀後，採用的州與市，更形增加。到一九一六年止，已有二十州採用。這個期間美國討論直接立法法的書籍與文章真是汗牛充棟。這許多書籍與中山先生講說的思想不少。他說了以後，大概很受影響。由這種影響，我們可以看出他主張直接民權所持的三個理由。

第一，在他看來直接民權顯然是近代民主政治的新潮流。他既主張學外對的長處，並且要「後來者居上」，自然不願落在這種新潮流的後面。他在最初提出實行直接民權的主張時就說：『歐美之共和國創建，遠在吾國之前。二十世紀之國會含有創制之精神，不啻自謂能効法於十七八世紀成法，而引為自足。共和政體為代議政體，世界隸於此旗幟之下者，如希臘，則有貴族奴隸之階級，直可稱之曰「專制共和」；如美國，則已有十四省樹直接民權之規模；而瑞士則全乎直接民權制度也。雖吾人今既易專制而成代議政體，然何可故步自封，落於人後？故今後國民當奮起全神於世界，發現一光芒萬丈之奇形，俾更進而底於直接民權之域。』

第二、美國若干州市人民要求直接立法與學者成此種要求的理由，主要的是這種方法可以革除代議制度的流弊而杜防議會的事斷與失職。『以更多的民主去革除民主的流弊。』對這個理由他完全同意。他認為代議制度確有流弊。中國如欲採用代議制度，為防止流弊所使用的方法自也應該連帶採用。民十一他主張實行全民政治時曾對代議制度作如下的批評。『被據國家機關者，其始藉人民選舉以獲取其資格，其終則悍然違反人民之意思以行痛心疾首者，必如吾之說乃可救此失也。』此外在

民十二元日發表的中國國民宣言也說：「現行代議制度已成民權之終末，階級選舉易為少數所操縱。」所以應該「以人民集會或總投票之方式，直接行使創制、複決、罷免各權。」而且代議制度在中國實行的結果，其流弊較在歐美各國發生者更大。在民權主義第四講裏，他說：「歐美人民從前以為爭到了『代議政體』，便算心滿意足。我們中國革命以後是不是達到了『代議政體』呢？所得民權的利益究竟是怎样呢？大家都知道現在的代議士都變成了一種『豬仔』議員。有錢就買身、分贓、貪利，為全國人民所不齒。各國實行這種『代議政體』，都免不了流弊，不過轉到中國，流弊更是不堪聞罷了。」又在第五講裏說：「歐美代議政體的好處，中國一點都沒有學到，所學的壞處却是百十倍，弄到國會議員變成豬仔議員，污穢腐敗是世界各國自古以來所沒有的。這真是代議政體的一種現象。所以中國學外國的民權政治，不但學得不好，而且

◎中國叢書第一種◎

七版
新書
三民主義與共產主義

陶百川著

每冊廿元 外埠加掛號郵費一成

大中華書局第一種

談修養

朱光潛著

每冊三十元 外埠加掛號郵費一成

學壞了。」事實既已證明代議制度在中國發生的流弊較在歐美各國所發生者大，自然更應實行直接民權。

第三、主張直接民權的西洋學者所持的另一理由是由這種民權可以充分的表現「民衆主權」。他似乎頗然其說。他原來即主張「主權在民」。現在更相信祇有實行直接民權始能真正的表現主權在民。他說：「更想直接民權之制，以現主權在民之實。」其與官治不同者有分縣自治，全民政治，以行主權在民之實。」「無全民政治，則雖有五權分立，國民大會，亦未由舉主權在民之實。」

雖然中山先生知道在歐美實行直接民權的國家並不多，但他一點也不因此而猶豫。他指出許多國家不實行直接民權的原因，並相信這種原因在中國並不存在。」「在歐洲有一個瑞士國，已經有了這幾種份的方法，已經試驗了這幾種份的方法。這是徹底的方法，是直接的民權，不過不次完全罷了。至於歐洲的那些大國就是這不完全的方法還是沒有試驗。因為試驗這幾種份之方法的國家只有瑞士的一個小國，沒有別的大國，所以許多人便懷疑起來，說這幾種份的方法只有在小國能用，在大國不能夠用。歐洲的大國為什麼不用這幾種份的方法呢？這道理就是像日本已經有了小鐵路，再要改大鐵路，便費很多錢，花很多時間，是很不經濟的事。因為費難得安，注重經濟，所以他們的先進國家就是知道了這些新式的發明，還是不採用他。說到我們中國，關於民權的機關，從前沒有舊東西，現在很可以採用最近最好的新發明。」「中國人得到民權思想是在歐美之後，好像鐵路是在日本之後一樣。日本築鐵路雖然在我們之前，但

是新築的，是舊東西（小鐵路），不合時用。我們新築成的鐵路（大鐵路），是很合時用的東西。」這個道理如適用於民權，便可以說歐洲許多大國實行民權較我們為早，但它們所實行的是舊（間接）民權，我們要實行的是新（直接）民權。實行直接民權以後，我們的民主政治便可超越歐美。」「我們要想是真正以人民為主，造成一個真正高國之上的國家，必須要國家的政治變成一個『全民政治』。」「用我們民權主義把中國改造成一個『全民政治』的民國，要駕乎歐美之上。」

四、全民政治的方法

實行全民政治的方法，中山先生以為共有四種：選舉、罷免、創制與複決。」「要人民能夠直接管理政府，便要人民能夠實行這四個民權。人民能夠實行四個民權，才叫做全民政治。」「這四種方法，前兩種是任免人員的，後兩種是制法律律的。

中山先生有時說選舉權是直接民權，有時似乎又說是間接民權。」「直接民權的第一個是『選舉權』。」「人民要有直接的選舉權。」「這顯然是以選舉權為一種直接民權。」「國民黨之民權主義，於間接民權之外，復行直接民權，則為國民者，不但有選舉權，且兼有創制、複決、罷官權也。」「由這一段話看來，他好像又以為是一種間接民權。我們可以說由人民直接選舉時是直接民權，由人民的代表或選舉人代為選舉時是間接民權。關於選舉民權具備的資格，他雖無具體的說明，但他曾主張實行「普選制度」。民十二元日宣言與政綱都會載明實行普選制度，「廢除以資產為標準之階級選舉。」「他所了解的普選選舉，其意義由民權主義第四講裏的

一段話可以看出。他說美國人以前「只得到一種有限制的選舉權。在那個時候的選舉權只是限於選舉議員和一部分的地方官吏。至於選舉總統和那些議員，後來民權逐漸發達，進步到了今日，總統和上議院的議員，以及地方上與人民有直接利害關係的各官吏才由人民直接去選舉，這就叫做普通選舉。」

「究竟那些官吏應由人民直接選舉，他也未作一全部的說明。他會說「凡一切重要官吏要人民有權選舉。」但重要與不重要的界線並未指出。所可知者，縣長與縣議員要由人民直接選舉。市長與市議會也是如此。省長則係間接選舉。出席國民大會的國民代表由人民直接選舉，而且每縣限舉一人。對中央官吏是否實行直接選舉，前後意見也有不同。心運建設與中國革命史中都說：「憲法制定之後，由人民投票選舉總統。」一縣人民「對於一國政治，除選舉權之外，其餘之同等權（罷免、創制、複決），則付託於國民大會之代表以行之。」但在他處又說大總統要由國民大會選舉。無論如何，他始終主張人民可以直接選舉本縣或本市首長與議員，以及出席國民大會的代表，是沒有疑問的。

與選舉權相關的是罷免權。這是救濟選舉流弊的一種方法。「從有了選舉權以後，前人都沒有別的進步。選舉出來的人，究竟賢與不肖，便沒有別的權去管他。像這種情形，就是民權政治的機器不完全。因為這種機器不完全，所以民權政治，至今還沒有好辦法。」「民權政治的好機器至今有一百多年，沒有改變。我們拿現在民權政治的機器來看，各國所行的民權只有一個選舉權。這就是人民只有一個發動力，沒有兩個發動力。只能夠把民權推出去，不能夠把民權拉回來。」要想使「民權

政治的機器」完全，要想「能夠把民權拉回來」，便要人民有罷免權。既是「公司之董事由股東選任，亦可由股東廢除，」自然「人民對於官吏有選舉之權，亦須有罷免之權。」「人民有了這兩個權，對於政府之中的一切官吏，一面可以放出去，一面又可以調回來，來往都可以從人民的自由。」至於什麼官吏可以由人民直接罷免，中山先生並未詳細說明。不過我們可以推知兩點：第一是以地方官吏為限。他說，「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這顯係指對本縣官員而言。第二是以選舉的官吏為限。這一點由「一面可以放出去，一面又可以調回來」一語可以看出。

關於這兩種權利，中山先生都有過解釋。「人民訂定法律的權，叫做創制權。」「大多數人民對於一種法律以為很方便的，便可以創制。這便是創制權，」「如果大家看到了一種法律，以為是很有利於人民的，便要有一種權自己決定出來，交到政府去執行。關於這種權，叫做創制權。」因為這種立法程序不必經過議會，所以稱為直接立法。通常的辦法是由提議人將議案起草並獲得法定數目贊成人的簽字後，可以要求交付全體選民投票取決。如果得到過半數或其他法定數目的票數贊成，即可成為法律。這種制度似乎選民須具有相當的知識始能實行。中國一般人民的知識水準不高，實行起來，自然不無困難。但是中山先生以為可以不必顧慮。他說：「或謂中國人民程度不及能行此制，恐有搗亂。不知合衆人而搗亂，其事最難。如所謂創制權等，至少須有全體人民十分之一之發起，過半數之贊成。假使無理取鬧，斷不能得此。」

關於複決權，中山先生有過以下的說明。「大多數人民對於一種法律……以為不方便的，便可修改。修改便是複決權。」「若是大家看到了從前的舊法律以為是很不利於人民的，便要有一種權自己去修改。修改好了之後，便要政府執行修改的新法律，廢止從前的舊法律。關於這種權，叫做複決權。」在五種憲法演講裏他又說：「甚麼是叫做複決權呢？立法院若是立了好法律，在立法院中的大多數議員通過不過，人民可以用公意贊成來通過。這個通過權不叫做創制權，是叫做複決權。因為這個法律是立法院立的，不過是要人民加以複決，這個法律才是能夠通過吧了。」實行複決的普通辦法是：法定數目的選民認為議會通過的某一法律不能意時，得要求交付全體選民投票公決。如果過半數選民或其他法定數目的選民反對那個法律，該法即須廢止。

在主張直接民權之始，中山先生就說：「此種民權，不宜以廣漠之省境施行之，故當以縣為單位。」這個意思他後來並未變更。雖然他對於國家政治，人民的創制、複決與罷免各權「係託於國民大會之代表以行之，」但這已經不是直接民權。所以我們可以斷定他所主張的直接民權，是限於地方，而這種民權是實行地方自治的方法。不過我們應該注意，即在地方，直接立法也祇是一種補助方法，縣議會仍然是正常的立法機關。換言之，在實行自治的縣與市，直接民權與間接民權是並存的。

五、結論

民權主義所包括的是間接民權與直接民權。但全權直接民權的實行祇限於縣市。中山先生對於地

政治家成功之條件

黎晉偉

本刊叢書「中國四大政治家評傳」讀後記

一、幹部決定一切

中國自昔爲人才政治之國家，故一代之興衰治亂，莫不以得人與否而隨其低昂。惟人才常有，而國受道之不能知人善任而窮際以終者，亦不一而足。若其能尊賢容衆，嘉善而矜不能，使天才英才，皆樂爲之用者，殆不多見，有之，其爲 魏徵在「中國之命運」中所推舉之諸葛亮、范仲淹、張居正、曾國藩四大政治家乎？

中國有之政治家，不祇上述四人，如管仲、王安石皆其著者也。管仲相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功業不可謂不盛，然而管仲死，則三公子之徒即作亂，不無爲後世所譏議。王安石以非常之才，欲行非常之事，當宋室不貳之會，毅然以新法爲天下倡，其抱負不可謂不大，然而效果未著，宋室益衰，終其生不備稍行其志，且當時朝野攻擊之烈，幾於舉世不相容。之二人者，其成就雖有等差，惟其缺憾在不能羅致幹部，遂無以啓後承先，興廢繼絕，殆爲後世所公認。由此觀之，則識人與用人，實爲政治家成功之必要條件，蓋無疑也。

在四大政治家之中，詭譎人而又能用者，當以諸葛武侯及曾文正爲最。夫詭譎人之道不一，惟詭人於其顯者易，而識人於其微者難，蓋奇才異能之士，因其自處既高，卑職微秩，無以顯其所長，自不

免放浪形骸，若與世俗爲忤。苟有此種人在，則必須慧眼始足以識英雄，故漢高用韓信，立拜爲大將，開千古破格用人之紀錄，至今傳爲盛事。而諸葛武侯之識諸葛亮也，尤有過之，蜀志載：「諸葛，字公瑾，零陵湘鄉人，爲廣都長，衆事不理，時又沉酒，先帝欲加罪，軍師諸葛亮請曰：「兩魏社稷之器，非百里之才，其爲政以安民爲本，不以修飾爲先，願加察之。」先帝雖微亮，乃不加罪。建興元年，丞相亮開府，辟亮爲東曹掾，舉茂才，還爲參軍，八年代張裔爲長史，亮數外出，亮常足食足兵。

亮每言：「公瑾託志忠雅，與吾共義王業者也。」從此一段史實觀之，可知武侯之識人，確有太過人處。再觀其「前出師表」所言，某人宜作某事，一一道來，如示諸掌，對漢之得與失、魏鼎是，亦嘗不顧武侯之知人善用，有以成之也。而曾文正之識人，則常能從小處着眼，相傳瀟湘南院既不揚，目又短視，且少年時抑鬱潦倒，惟曾文正見其十年之中，連遭期功之戚十有一，嘗以試罷，徒步夜歸，家人以歲饑不能具食，妻子以連哭三子喪明。

「惟」仍能「益自刻厲，窮年汲汲，與其徒講論濂、洛、關、閩之緒。」會即許爲奇才。又如江忠源因其會扶鄒柳漢、鄒繼松二友之故，行數千里，會即許爲俠士，故第一次相見，會目逆送之，旋語人曰：「此人必立名天下，然當以節烈稱。」皆所

方自治非常重視而以前之爲建國的基礎。關於地方自治的意義，實行時應具的條件，實地區域與工作項目，他都會有相當詳細的說明。人民參加自治所用的方法是：縣市長與縣市議會的議員均由人民選舉。被選舉的人員失職時，他們也有權罷免。他們所希望的法律如果議會不爲其制定，他們自己可以創制。對於議會已通過的法律他們認爲不滿意時，也可以利用複決權予以廢止。他之主張罷免、創制與複決各權是受了瑞士與美國若干州市實行直接民權的影響。在他開始主張直接民權的前幾年，美國南

論直接民權的書籍與文章正是風行一時，而實際上用直接民權各州的數目於一九一八年已到了最高峯。在他逝世以後（一九二五年）這種制度在歐美各國的發展以及實行的結果，他並未及見到。美國各州中最後採用的是馬薩諸塞州。一九一八年以後，除已採用此制的二十一州以外，並無他州採用。各城市雖採用的很多，但一般的結果並不圓滿。不投票（non-voters）是最嚴重的問題。這是多數人民對於地方政治不很關心的表現。他們對於中央政治反而較爲熱心。爲防止不投票，許多城市都實行強制投票（compulsory voting）與投票制度（secret ballot system）。爲選舉而投票與爲直接立法而投票，人民的興趣不同。參加前者的多，參加後者的少。即爲兩事同時舉行投票時，很多的選民也是往往往祇投票選舉，而不投票直接立法。其結果直接立法實際上變成了少數人立法（legislation by a minority）。

最初直接立法運動盛行時，提倡者是自由派與過激派，而反對者是保守派。他們都以爲人民富於進取，而議會富於保守。但事實證明適得其反。人民較議會尤爲保守。在歐洲實行直接立法歷史最久

9

謂言於風靡之中者也。餘如塔齊布，出身行伍，且要其魄力過人，堅忍過人。故他處不殉會稽之恥，雖欲兵時，着草鞋朝朝早起，會邊另眼相看，後力為保舉，有一塔齊布將來如打不力，臣甘同罪。始李鴻章初入幕，會屢折之，李會一度辭去，後會用兵江淮，薦李鴻章請：「才大心細，勁氣內斂，堪膺疆寄。」再如左宗棠四十二歲前猶為窮孝廉，在鄉間充塾師，且恃才傲物，有目空天下之概，雖以辦理團練為會所賞識，其後邊保薦左督辦浙江全省軍務，謂其「前在湖南贊助軍事，兼顧數省，其才實可獨當一面。」後會出缺，何璟奏獎會之言行，有關其用人之道者云：「臣聞其督官京師，即已留心人物，出幕後，尤勤訪察，雖一才一，罔不察錄；又多方造就，以試其才。安撫高復，則推功於胡林翼之籌謀，多隆阿之苦戰。金德克復，又推功諸將，無一語及其弟國基。談及僧親王及李鴻章，左宗棠諸人，皆謂十不及一。」是則會之成功於剛毅過人者固多，而成功於能識拔幹部者亦不少也。至如范仲淹在邊地時，「其子純祈年方二十，與士卒同甘苦，故仲淹知其為屬中日常瑣事，任人無失，所向有功。」亦深得用人之法，不過不及武侯及文正著耳。而張居正在陳六事之疏中，「數名實」一節，所言俱為用人之道，據明史載：「譚綸、王崇大諸人，受任嚴疆，練達兵備，可與金子俊、秦欽先後比跡。考其時，蓋始居正當國，究心於軍謀邊政，書疏往復，洞燭機宜，委任責成，使得展布。是以各盡其才，事克有濟。」觀此，則居正之能用人，亦不在諸人之下也。

二、成功於堅忍

一個偉大人物之成功，不僅要其才識過人，而

且有實效的是瑞士。直接立法實已成爲該國政治制度的永久部份。但瑞士人民對直接立法的反應也是較對選舉議員的反應爲少。同時他們實行直接立法時是和美國人一樣的保守。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歐洲有些國家的憲法也規定直接立法。不過因爲手續繁雜不易實行。事實上使用的次數較美國還少。德國威馬憲法規定的創制與複決，其實際的價值並不如其起草者所期望的那樣大。迨至希特勒執政後，人民總投票更變成了國社黨的政治工具。如果中山先生能預見及這些情形，他是否曾修正他的意見，我們雖不知道，但我們以後若舉行他關於直接立法的遺教，不能不先提高一般國民的知識水準，並培養他們對於地方政治的興趣。這兩個條件如不具有，實行直接民權是不容易成功的。

劉憲爲居正拔擢之人，自言：「臣舉進士，居正爲我，臣任部曹，居正薦改御史，臣受居正恩亦厚矣，而今敢訟言攻之者，君臣重，則私恩不得而廢也。」可見當時居正地位雖高，而環境實至險惡。至其「父喪憂情」一節，更爲當時朝野輿論所指摘，有非居正堅忍過人，鮮不爲之氣奪。會國藩初期用兵，屢遭敗績，岳州、靖港兩役，幾至軍覆沒，會兩次投水自殺，爲左右所救而免。而九江湖口一役，且幾爲太平軍所生俘，羞憤之餘，竟草遺疏一千餘字，欲單身四馬赴敵以死。其當時處境之艱難困苦，後來薛福成曾有敘述云：「初次出師，援岳州，援長沙，皆不利。世俗不察，交口譏議，甚者故意侮。當是時，勢力既不行於州縣，號令更難信於紳民；蓋不特籌餉難防，事事掣肘已也。」會國藩在致友人書中，亦有「六七年間，濇然不

我力調劑，故止是。」得一溫旨，居正又曰：「我力諫而後得之。」由是畏居正者，甚於畏陛下；感居正者，甚於感陛下。威福自己，目無朝廷。」

駐印遠征軍軍區歸來

洪本

我新近自我駐印遠征軍軍區歸來，知道國內人對遠征軍的關切，正如遠征軍之對祖國的關切一樣的濃厚。因此，我想到報導一點軍區的消息給本刊讀者。

我先報告一點遠征途中情形：

遠征時是在山城霧季末尾的四月。我搭乘了軍用的送機離開××機場。在昆明，因為辦理一些手續，就擱了一個禮拜後才續行起飛。那天的氣候不怎樣好，風極大，駕駛員在上機時就有幾分不高興。果然，當我們已飛抵喜馬拉亞山的邊沿時，又折了回來。我們因為怕嘔吐，所以斜伏在座位上。當起機停下來時，我們以為已到印度，大家都很驚異的把機門打開來，一位工人模樣的美國人跑過來，我們問他是否已到印度。他笑迷迷的說：「仍舊在中國！」原來我們還停在雲南境內的××機場。

於是駕駛員對我們解釋：我們的飛機在一個鐘頭前已飛抵喜馬拉亞山的邊沿，但前面雲層太厚，只有一個空隙，隨即那空隙也被雲佔住，所以只得折回來。他說：「雲層一點，在這裏過一個晚上。」誰知第二天還是沒有放晴，於是我們再「委屈」了一個晚上，到第三天早晨才又起飛。

飛機慢慢的升高，我們的呼吸漸漸的有點急促，手足也似乎冷起來，我們已在喜馬拉亞山上飛行。這座大無際的山脈，靜靜的躺在下面。山頂上裹着縹緲白雲，山谷間的溪流，俯視猶如蜘蛛的公

在飛機穿過雲層時，常發生劇烈的顛側，陽光雖然是那樣耀眼的照射着，但機翼上却滿是雲氣遇冷而凝成的水滴。

飛機中有幾位曾經在這上面經過幾次的朋友，要我們檢查一下自來水鋼筆。因為飛行高，氣壓低，恐怕墨水擠壓出來，弄污衣服。我們立刻檢查，果然墨水已在開始流出來了。

在這高山頂上飛行，兩個多鐘點，我們的飛機漸漸的從雲層中，終見一片平曠，無垠綠地。我們已到了印度的××機場了。

這裏有我們遠征軍的辦事處。我們領了幾條軍艇和一條船頭給養，在辦事處裏過了一晚，便搭火車經過加爾各答轉上我駐印軍區。

當我第一眼看到那些體格強壯精神飽滿大踏步行軍的弟兄們時，我無法抑制心頭的狂喜。這些戰士大多數是在緬甸戰役後受盡千辛萬苦從野人山翻越過來的。從他們口中，你可以得到說不盡的可歌可泣的壯烈故事。

但他們現在是繼續得仍舊像戰一樣的磨礱了，他們雖然沒有忘去那一段艱辛的歷史，但他們現在都在想着另一件事，就是如何從這條老路上使敵人吃一箇同樣的但是無法翻身的苦。

我們駐印的軍隊已××人。除了一部份在前線外，一部份就在這軍區中訓練。在這裏訓練着的除了步兵以外，還有各種性

的部隊。他們日常的食物並不是麵包，而仍是米飯。在

敘問世事之語，殆即指此。至其祁門被圍，則生死之間，實千鈞一髮。而會編教育家中，有一願死願場之語。何環述其當時情勢云：「咸豐十年，國藩駐祁門，皖南十室九空。自金陵至徽州八百里，無處無敵，無日無戰。徽州初陷，休祁大震，或勸移營他所，國藩曰：『吾初次進兵，遇險即退，後事何可言？吾去此一步，無死所也。』敵至環攻，國藩手執遺囑，慘然佩刀，從容布置，不救當度。從此一役事實觀之，湘鄉之成功，殆如李鴻章所謂：『克己全身，得力有自。』死生禍福，置之度外。其過人識力，在能堅持定見，不為浮議所搖。此寥寥數語，殆無異湘鄉一死堅忍之許也。

三、開誠心布公道

開誠布公，為我國政治道德之最高準則。司馬溫公（光）平生所為皆可對人言，即屬此中人物之表表者。在四大政治家，武侯與湘鄉亦以開誠布公著稱。武侯之前出師表，固屬代表作，而其臨終時，有遺表奉後主云：「伏念臣賦性拙直，遭時艱難，與師北伐，未獲全功。何期病在膏肓，命垂旦夕。伏願陛下清心寡慾，約已愛民，遠孝道於先君，布仁心於寰宇，提拔隱逸，以進賢良，屏黜奸諂，以厚風俗。」臣家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孫衣食，自有餘饒，臣身在外，無別調度，隨時衣食，悉仰於官，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臣死之日，不使內有餘帛，外有盈財，以負陛下也。」武侯之公忠廉潔，雖百世之下讀之，猶足使人興想。此何故？曰：以其開誠布公而已。慶曆元年，范仲淹征西夏，朝廷有命正月進兵，仲淹奏以正月寒

裏的大都是馬、牛肉之類；蔬菜却極難得，弄好的話，也沒有國內那樣的鮮嫩可口。

校官以上，每星期會有幾包勝利牌香烟分到。但其實那幾包香烟大都是勳務兵享受的，因為比較好一點的烟也並不怎樣貴。

所有的官兵差不多每天都在受着緊張的訓練：射擊演習、砲戰演習、森林戰演習、野戰演習、……每隔幾天就會有一次。

因為所有的演習與訓練，在事前都週密的佈置得這真像的模樣，所以收效十分宏大。有一位美國的森林戰教官已博得「軍區泰山」的頭銜，他每天大部份的時間生活在演習的森林中，佈置一些奇怪的機關。這些機關雖然說出來十分平淡，但我相信敵人遭遇時是會吃大虧的。

軍區中充滿了學習的空氣。不僅我國官兵如此，美國官兵和英國官兵也如此。每天早晨，我們在營區裏可以看到很多席地而坐的中國官兵在學英語；英美官兵在學中文。見面的時候英美官兵總喜歡說幾句「好，頂頂好！」而中國官兵則喜歡高興的說幾句「O.K.」，那些青年的美國教官尤其喜歡聽他們幾句剛學上口的生硬的中國話，像「快一點」、「集合」之類。

學習開汽車已是十分普遍的事。消耗過幾十加侖汽油的人已有一個相當大的數目，所以駕駛兵在遠征軍中已不是像國內那樣被人所羨慕的特殊階層。

軍區中有好些訓練班。如果不是為了軍事秘密的話，我可以舉出十多個來。

軍區中有兩個平劇團，各擁有數十個演員，平均每週會有一次公演。這些演員大都是參謀或副官，有一位有梅蘭芳之稱的青衣居然是一位駕駛員。

服裝道具比國內第一流的平劇團還講究。我記得有兩塊掛在舞台前的紅綢子扇額，一塊寫着：「張大漢之天聲」，另一塊寫着「復見漢家威儀」。的確，這喧天的鑼鼓聲曾在羅馬拉亞山南麓的空中振蕩，是一件難得的盛事。

軍區中的黨政工作也相當活躍，精采的壁報恢復了抗戰初起時的聲勢。

各種運動在軍區中經常舉行。最近舉行的一次「中正杯籃球賽」尤其熱烈。西洋箭牌也很吸引官兵的興趣。拳擊賽我們的士兵也有參加的。游泳池中則常常有人滿之患。

軍區附近有一個小鎮，這小鎮上有十餘家華僑店舖。店主多數是山東人，他們大半是抗戰後才轉來印的。

印民中有一種所謂不可接觸階級，這是印民中最低賤的階級，他們一看到婆羅門階級的人就得遠遠的迴避，但我們的官兵却不管這一套；婆羅門也好，不可接觸也好，都是一視同仁的接觸，這使印民覺得很奇怪。

軍區中最缺乏的是精神食糧，尤其是祖國消息。國內的日報已極難得，刊物則絕無僅有。偶然看到，如獲至寶。最近軍區自己籌出了一種刊物叫「軍聲」，但篇幅太少，內容尚未十分充實。

總之，整個軍區充滿緊張的訓練與學習空氣，同時，生活是相當活躍，惟一的不足處是精神食糧太缺乏，祖國情況太隔膜。

我返國時，因為等候飛機，在加爾各答留了幾天。在加爾各答街頭巷尾，到處都是軍人。大旅館對軍人大概都有六折的優待，很多娛樂場所也是如此。尤其是交通方面，頭等鋪位總是讓給軍人的，而且免票，這才真是軍事第一啊！

外大寒，我師為露，不如候春深入，賊馬瘦人饑，其勢易制。故主張先緩要害，屯兵營田，為秦制戰略，然後以恩信招撫之。時大將韓琦力持異議，奏言：「兩路協力，尚懼不勝，若郵延以牽制為名，是委深原軍於賊手，乞將令開入。」仁宗與仲淹商議，仲淹覆奏云：「臣與琦等皆一心，非有強弱，但戰者危事，一或差失，則平定之期，轉延歲月，未見其利。」慶曆二年，涇原新遣兵劫，朝廷命仲淹負安撫之責，仲淹奏云：「涇原地重，恐臣不足當此路，請將韓琦同經略涇原，並駐涇州，琦兼秦鳳，臣兼環慶，涇原有事，臣與韓琦合秦鳳環慶之兵，犄角而進，若秦鳳環慶有事，亦可率涇原之師為援，臣當與琦統兵選將，漸復橫山，以斷賊臂，不數年間，可期平定矣。」開誠布公，灼然可見。至其歸化善屬，安撫邊民，無不出諸大公，示以恩信，故當時邊民唱曰：「軍中有一范，西賊聞之驚破胆；軍中有一韓，西賊聞之心胆寒。」蓋皆憎於二公之德威者也。張居正因身後遭禍，後人不無咎其「專擅」之過，然據明史張居正傳載，居正嘗與人書曰：「僕以一孽儒，擁十餘萬勳主，立天下臣民之上，國威未振，人有侮心，況自隆慶以來，議論紛多，國是靡定，紀綱倒置，名實混淆。自僕當事，始布大公，章大信，修明祖宗法度，一以專主庇民，振舉頹廢為務，天下始知有君也。」此非開誠布公之効耶？會文正以「誠」一掛「為天下倡，其克已修身，待人接物，無不以「公」「誠」用之，嘉言懿行，不及枚錄，茲錄其同治四年節節明楚北疏中句云：「湖廣總督官文，久歷戎行，老成持重，資格在臣之先，名位居臣之右，所有湖北防務及越境剿敵諸軍，久經官文派定，乃以臣分居節制

，收獲者千回百轉後，也嚇得呆了。於是遊蕩地人
因猶太人，便立刻離開這屋子。

他們走進騎士朋友馬爾弗與富郎生薄詞的地
界後，老猶太就對他說道：「我早知道你不是遊蕩
地人，你是武士！」那假裝客嚇了一跳，自思怎麼
會被老猶太知道？老猶太說道：「你不要驚慌，我
決不對人說的。現在我有一封信，你替我拿給這個
人，他會借給你馬和軍器的。」

時光易過，倏忽已是比武的日期了。當時騎士
英勇無敵，在場諸人，多被他打得落花流水；正在
得意洋洋的時候，忽聞又來了一個對手。這人是誰
？原來就是假裝客，當在宴會上，和騎士爭擾過
的。他進來的時候，目注地下，手搥大盾，盾上寫
着「不傳」兩字。結果，是騎士失敗，騎士手下的
人，也不敢再來交手，惟有一個，立在下風的，要
和假裝客一戰，假裝客知他必敗，也不忍傷他，就
停手了。那騎士人，也自認不及，很客氣的出場
去了。

第二天，那不知姓名的假裝客，更趨威武，獨
與騎士曼勒士戰的一場，幾乎跌下馬來。幸而來了
一個黑盔武士，將騎士的助手挑開，敵不致失敗。
然後假裝客，到魯溫那姑娘前接榮獎時，忽昏倒
於地；衆人才知道他受傷很重。散特立克也奔了過
來，一看是他自己的兒子，驚愕勿來，也正與那孤
女發覺的相同。因為這孤獨勿來突曾因和魯溫那發
生愛情而被父親逐他出去的。

散特立克愛他的兒子，但是不願意他兒子與他
所保護的孤女結婚。後來發覺，才知道散特立克的
兒子，就是發覺。黑盔武士就是十字軍王却列，
當魯溫那東來之時，他幼弟約翰欲自立為王，能翻

其兒，散特立克已忘舊惡，所以重認換梵詞是他兒
子。

當他們一起回魯沙林的時候，路過伊敦克和他
女兒爾碧加；遂加入他們的旅行隊。換梵詞以在病
車裏。那老猶太聽魯溫那的請求，也加入同行。有
一天，他們開得前面樹林裏正藏着一隊盜匪，他們
就向傍路逃走；幸免於難。又有一次，猝然被一隊
武士襲擊，他們都被捉入牢內，惟有黃包德幸脫逃
。這一隊武士，原來就是吃敗仗的諾耳曼騎士，和
那整君自立的約翰的幾個手下人。因為在比武的一
天，約翰亦到場，所以他的手下人還在這裏。黃包
德逃後，就去尋樂平爾特。並聯合黑盔武士（樂平
爾不曉得黑武士就是却列王）去圍攻規司東堡。爾
即提議就住在這裏；現在新捉去的幾個人，也都關
在這裏。樂平爾特和黑盔武士一到，立刻救出老猶
太免受毒刑，魯溫那幸免受惡人提白爾手的欺侮，
爾碧加也幸免受勒士的污辱。

在這團團期內，爾碧加想了種種方法，去尋換
梵詞，後來尋到塔樓，幸得會面。她用了甜言蜜語
，說老婦由列卡把看顧病人的責任，歸諸自己担
負。

在這塔樓上，常常聽得堡內抵抗的喧聲。有一
天忽然增加了十倍。換梵詞雖臥病不起，但心裏
非常希望一看戰鬥景象；他對爾碧加說：「假使我
有半點氣力，走到堡邊一望，也能使我知曉閣下戰
時真相。又若能贈一弓，一斧，助我軍一臂，何
等可樂！唉！不成的了！不成的了！我的神經失掉
，我的軍器也失掉了。」爾碧加答道：「勇士啊！
這是你自傷自身，何補於軍中呢。還是讓我立在堡
邊，將所見的一舉一動，都講給你聽，好嗎？」換
梵詞喊道：「不要，不要！你曉得麼？這風格子窗

上的一洞一縫，很快便變作飛矢之的了。但是
爾碧加異常膽大，緩緩的爬上樓去，嘴裏還低聲自
言自語的道：「矢來，歡迎極了！」

雖有換梵詞的警告，這位男女，昇梯如前，一
無害怕。祇把一面古盾，作為她的護身符。將戰況
一一告訴換梵詞。當她說有一個黑盔武士異常威武
時，換梵詞曉得定是却列王了。由列卡老婦幫着換
梵詞報關，將爾碧加提薄城後，放着了火；只見烈燄
飛騰，哭聲震天。圍者乘勢力攻，卒告成功。換梵
詞由黑武士背脊逃出火屋。

但是爾碧加被勒士捉住。說她妖術助人，轉為
審問。終竟她勇敢不怕，戰勝了好心的勒士；後來
反求他救罪，爾碧加生性寬厚，也就慨然允准。勒
士本想脫逃，不幸又被奸人所惑，教他在太不來斯
都城堡，燒死爾碧加於堡內；若使沒有人來救她，
時間一到，就要實行。到了最後的幾分鐘，救的人
來了，你還是誰？原來是病人換梵詞。

勒士見是換梵詞，就說道：「現在我不願和你
。你去養病罷，買匹好馬再來罷。那個時候，我
再將你縱武場威的靈魂逐出疆域，倒還值得。」
但是換梵詞一定要戰，兼之手下人也同聲挑戰
；惟爾碧加力爭不可。謂換梵詞一死，她亦不能活
了。

結果當然是換梵詞敗北，爾不經風的病人，那
能與精槍善戰的人相角麼呢？然而勒士也中了一槍
，適當要害，嗚呼死了。真是自作自受天報不差的
明證。

爾碧加受當場宣佈無罪。此時却列王和他的同
伴也來了；自認是猶太女子（指爾碧加）的保護人
。將爾碧加和魯溫那的拆毀無辜罪行，復執國王權權。
換梵詞和魯溫那結婚於約克羅斯脫的一天，國王亦
蒞臨。爾碧加與他父親，即且爾碧加那大家他們的
快樂的日子去了。（完）

民族大英雄陳璘的事蹟

(三) 簡又文

秀吉、本姓平，私生子也，出身微賤，初爲丐，繼爲僧，後復緣入信長幕府爲吏，漸以戰功及謀略得邀寵信。信長死，遂領其衆，復假而擊伏六十餘州，震震而歸，自稱白(宰相)，權勢顯赫，舉國無不，遂得賜新姓曰豐臣。先是，當信長未死時，已有侵朝之動機，以秀吉爲西征大將，許以中國爲酬。秀吉則以朝鮮國請，請以鮮兵入華，可合兩國爲一。此其進攻朝鮮以亡我中國之開端也。

及秀吉次種獨攬，前事重提，亡華企圖，亟謀實現，一以遂其併吞隣國之帝制主義的野心，亦所以藉此遣散各州雄長健兒于國外疆場以爲慮時賊，其爲自固權位之計固甚得也。萬曆十九年(一五九一)，彼乃大會諸將，決議興師，遣大艦數千，備糧三年，築行營於名古屋，徵諸國兵。一時，被調之陸師八軍，別置水師一軍，全部兵員共十五萬人，又游軍六萬，自衛軍十萬。倭年(一五九二)二月，大軍出發，號稱五十萬人。秀吉親至名古屋大營，而別遣浮田秀潔爲節，率師入朝鮮，并以第一軍加藤清正，第二軍小西行長，洪爲先鋒。觀其戰朝鮮王李臨晉曰：「吾欲假道貴國，超絕山海，直入于明，使四百州盡化我俗，以施王政于億萬新年，是秀吉之宿志也。」是其出兵亡朝之野心，固已自行暴露于天下後世矣。

倭軍進攻，連陷釜山郡城。李臨棄王京出亡。秀吉入城之，執王子，擡大臣，毀墳墓，剽府庫，復分兵四掠，八道盡盡，行將渡鴨綠江而長驅直

入中國境矣。明廷急遣援師。遊擊史儒一戰而陣亡于平壤。副總兵祖承訓渡鴨綠接戰，復敗績。明廷乃以宋應昌爲經略，李如松爲東征提督。廿二年(一五九三)正月，如松一戰而克復平壤，乃窮追遇伏，被圍于王京外之碧蹄館，致功敗垂成。然各路仍進兵，屢獲勝仗。四月，倭酋棄王京而遁。秀吉聞諸將敗于碧州，欲進不可，欲增援而兵員不充，乃嘆曰：「吾不幸生于小國，兵力不足，使我不克遂願貳八表之志，奈何奈何！」是其氣已沮矣。重以諸將磨鬥，意見不一，軍紀日壞，而兩先鋒又爭功不休，秀吉遂決與朝鮮和罷兵。倭奴第一次入侵之結果如此。是即陳璘被征出山擔任神機營將官而未及入京即改調他鎮之時也。

廿三年乙未(一五九五)正月，明遣使册封秀吉爲順化王。(按：史籍多載秀吉不受王封者。但此册封今仍存于伊勢龜山城主石川子爵家中，而且當時還有歐州傳教士參加受封的典禮而紀錄其事，近年又迭有新史料發見，人體物證具在，足證實其確受册封。參看「大風」半月刊卅五期李毓田「豐臣秀吉受大明册封問題辨正」。)如何，秀吉敗盟勳兵，乘我撤兵之機，再發雄兵十四萬，分爲八軍，進攻朝鮮，而以其姪秀秋爲元帥，清正及行長仍充先鋒。是爲倭奴第二次的人寇，其勢洶洶，殆不遜於初次也。時，明以楊鶴經略軍事，兵部尙書邢玠出任總督，而以麻貴爲備倭總兵官。

(未完)

讀報雜記

一月十八日

日寇對太平洋海

我的看法

華府在舉行軍事會議，西南太平洋盟方空軍司令凱尼業，太平洋洋美海軍總司令海爾賽等皆返國參加，將星雲集，在邊際決策，會商攻日軍事。乘此時機，我們要特地介紹日本海軍法西新大將高橋三吉前天在東京發表的一篇文章，用以代表日本軍閥對海戰的一種看法。

高橋三吉是聞名的海軍戰略家，曾任任扶桑艦長，海軍軍令部參謀，第一艦隊兼聯合艦隊參謀長，第一航空艦隊司令官，海軍大學校長等職。在思想上，高橋是激烈的南進論者，鼓吹南進不遺餘力。但當時高橋論美日戰爭，就已態度謹慎，不輕從浮言，他說：「對英美作戰，日本海軍力沒有要慮的必要，可以不客氣的以武力佔領南洋。不過，美日戰爭將繼續多麼久，殊難預料。這不是海軍的問題，而是國力的問題，日本全國必須忍痛。」

現在高橋看見這一國力的問題了，他舉出海戰四要素：(一)精神力，(二)戰術，(三)數量，(四)科學。日本得精神力與戰術之長，美國佔有數量與科學的優勢。說到數量，高橋不得不承認：「在生產力，資源，工廠設備各方面，美國實最均佔優勢。」「即戰艦被擊沉，飛機被擊落，美軍仍佔優勢之勢，斷非反矣。」說到科學問題，高橋說：「電波探知器等爲美國所有，日本所無」；

「又龐大異常的土木事業，亦為日本所無」。高橋低首在美國優待的科學之前，想不出安慰日本人的說法；只好如此敷衍：「用新兵器乃效與敵人」，即日本「機密」，將來「可將優待美國而上」。

「這四要素證明日本的物資匱乏，生產低劣，科學落後，換言之，即整個的國力不如美國，只好拿血與美國的機械相拚」。

最有趣的是高橋的結論：「今年戰爭不能完結，所謂今年是決戰年，不是說戰爭今年可完了，今年決戰，明年亦將繼續決戰，在對方繼續作戰期間，日本任何時均不停戰。」高橋的英文本也要撫慰日本人民，但這樣一來，對勝利毫無把握，反而更發發起人民的悲觀了。

今後太平洋盟軍戰略

美國海軍部戰後成立一百六十八年，曾在世界的每個角作過戰，但這次塔拉瓦島戰役，則顯露了實為有史以來所未有。

從吉爾貝特羣島，到馬紹爾羣島，將來的戰事恐怕更要艱苦困難，敵人對南太平洋及西南太平洋各島的前哨據點更堅固固守。盟軍征服太平洋的長遠戰略開始，所以吉爾貝特羣島戰役的教訓乃愈有價值。

盟軍這一項戰略約可分四個階段。第一，包括佔領吉爾貝特，這一工作不但為進攻加羅林羣島日本最大根據地的七馬克島所必不可少的工作，而且也可以保證盟軍通至澳洲及所羅門羣島的供應線。

。如果這一條航線不安全，盟軍便不能以其全力在太平洋進行主要攻勢。

第二階段須消滅土魯瓦島對敵方的作用，這裏是敵方據地，阻止盟軍進至亞洲的去路。欲免去這種困難，必須以強力的海軍作戰部隊衝過太平洋，陷土魯瓦島於無國境地位。這一項行動，應與自南太平洋北進的軍事行動配合運用，而自南太平洋向北進攻，必須以佔領或消滅拉布爾港為前提。

第三階段須衝過中太平洋進至菲律賓，建立前進根據地，以為進攻東京及切斷日本生命線的總樞。在這裏，又可以採用大規模的海洋鉗形攻勢——一方面以海軍橫越太平洋進攻，同時麥克阿瑟將軍自西南太平洋向西北方進攻。國軍備在這次戰爭中所採用的方法，已由海軍長請克萊斯上星期在談話表露無遺，他說，在過去六十一個月內，海軍已變作戰艦四百一十九艘，實力倍增。

最後，太平洋戰略需要打開一個通往中國的港口。我們早已預料即使滇緬路重新打開，亦不能使我們運送足以在中國戰場從事主要陸上攻勢的戰時物資，因而打開通往中國港口的需要乃益趨明顯。因此，太平洋戰略的海軍目標，其最後目的乃在與大陸戰略溝通。實在的，在最後分析之中，大陸攻勢或許更為重要。尼米茲將軍曾在珍珠港預料日本的最後失敗，或將自中國戰場促其實現。

<p>中央局刊 國風周刊 半月刊 零售每份一元二角</p>			
<p>訂閱辦法</p>	<p>全年五元二角，集訂者同。</p>	<p>外埠郵費半年二元六角，全年五元二角。</p>	<p>保存本（熟料紙）中周每册一元二角，全年五十八元；國風每册一元二角，全年二十六元。半年不定，聯定無折扣。</p>
<p>優待辦法</p>	<p>聯集四十五份以上，二十元</p>	<p>聯集五份以上，二十二元</p>	<p>聯集十份以上，二十四元</p>
<p>優待辦法</p>	<p>聯集四十五份以上，二十元</p>	<p>聯集五份以上，二十一元</p>	<p>聯集十份以上，四十二元</p>
<p>優待辦法</p>	<p>聯集四十五份以上，二十元</p>	<p>聯集五份以上，二十一元</p>	<p>聯集十份以上，四十二元</p>

分社及航空發行處：
桂林信義路六號本社分社
江西贛縣西林閣十六號本社分社
昆明官渡街一六九號本社分社
永安中正路一〇〇號本社分社
廣州版 文什星報公司承印